

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5-063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已召开第四届第十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名、独立董事三名。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张志钢先生、郑生斌先生、刘建兵先生、张明先生、熊硕先生、张军先生。

独立董事：戴晓凤女士、杨长龙先生、余利文女士（会计专业人士）。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

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二、换届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刘喜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取消监事会，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张明先生、何艳女士和李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公司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1、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3 日

附件：

简历

张志钢（董事）

男，1968年3月出生，1993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8年9月参加工作，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88年9月至1995年6月，历任湘钢集团炼钢厂团委干事、团委副书记、党政办副主任；1995年6月至2010年3月，历任湘钢集团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物管部部长、采购部部长、公司办（党委办）主任、公司机关党委书记、纪委书记、五米宽厚板厂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厂长、党委书记；2010年3月至2015年12月，历任湘钢集团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9年5月，历任华菱钢铁副总经理、华菱集团党委委员；2019年5月至2022年1月，历任湘钢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总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湘钢集团党委副书记（正职）。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截至目前，张志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郑生斌（非独立董事）

男，汉族，1974年10月出生，湖南宁远人，中共党员，大学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高线厂调度值

班主任，宽厚板厂生产室主任、轧钢工序首席作业长，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生产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5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截至目前，郑生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建兵（非独立董事）

男，1976 年 1 月出生，2004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9 年 11 月参加工作，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1999 年 11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线材厂、中型轧钢厂、第二高线厂工作，历任第二高线厂生产技术科科长；2004 年 7 月至 2009 年 1 月，历任湘钢第二高线厂副厂长、高速线材制造部副部长兼湖南湘钢华光高速线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钢丝绳厂副厂长（主持行政工作）；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历任湘钢科技开发中心主任；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历任采购部部长；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7 月历任湘钢科技开发中心主任、湘钢技术中心（湘钢钢铁研究院）主任；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湘钢集团产业管理部部长；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1 月，历任湘钢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历任湘钢采购部党委副书记、部长。2021 年 4 月

至今，任湘钢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截至目前，刘建兵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明（非独立董事）

男，1976年6月出生，200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9年9月参加工作，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99年9月至2008年1月，历任湘钢ERP财务分销上线财务组成员、企业运行监控部财务流程管理管理员、财务部采购核算室流程监控主管、财务部资金管理室综合主管；2008年1月至2021年11月，历任湘钢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工会主席、纪委书记、部长、党委书记。2021年11月至今，任湘钢财务总监、总会计师。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截至目前，张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军（非独立董事）

男，1973年10月出生，汉族，湖南长沙人，毕业于湖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1994年7月至2001年9月，任湖南省水利厅干部；2001年9月至2005年3月，任北京恒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6月至今担任湖南江河水利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06年12月至今，担任湖南省浏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1月至今，担任湖南时代金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湖南时代金阳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至今，担任湖南金阳城农产品物流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2月至今，担任湖南金阳城水果市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至今，担任韶山金景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至2022年5月，曾任湖南军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7月至今，担任徐州诚慧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曾用名：共青城汇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截至目前，张军先生持有本公司2,074,738股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关联关系。张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熊硕（非独立董事）

男，1969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89年6月开始在湘钢炼铁厂财务科从事会计工作；1995年10月任湘钢线材厂财务科科长；1999年9月任湘钢炼铁厂财务科科长；2000年8月任湘钢钢丝绳厂财务科科长；2002年8月任湘钢财务处综合科科长；2003年5月任华菱线缆总经理助理；2004年12月任华菱线缆党委委员；2006年1月至2018年6月，任华菱线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7年4月起兼任华菱线缆董事会秘书；2019年9月至2022年，任华菱线缆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华菱线缆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8年9月至今，任华菱线缆总经理。

戴晓凤（独立董事）

女，1960年8月出生，汉族，民盟盟员，湖南长沙人，毕业于复旦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博士。曾任湖南大学金融学院投资系主任、应用金融系主任，湖南大学两型社会研究院副院长；全国政协十二届委员会委员，湖南省政协第九届、第十届、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及民盟湖南省委副主委；曾先后在日本国立一桥大学商学部与英国诺丁汉大学商学院做访问学者。现任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教授，湖南大学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湖南省政府参事；先后任华天酒店、金健米业、五矿资本、南岭民爆、步步高、梦洁、隆平高科等上市公司以及湖南信托、耒阳农商行等金融机构独立董事，现任香港上市公司泓盈城市服务的独立董事，主要优势在战略和金融。截至目前，戴

晓凤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关联关系。戴晓凤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长龙（独立董事）

男，1964 年 11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辽宁沈阳人，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国网辽宁电力沈阳电业局电缆厂厂长（法人代表），沈阳电能建设集团总工程师，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新型输电材料实验室主任，兼任全国裸电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422）专家委员，中国电机工程学会输变电材料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输变电材料、导地线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电工技术标准工作委员会电工新材料技术工作组专家委员，中国电器工业协会裸电线专家会委员（CEEIA/T23），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新型输电材料性能评估技术实验室负责人。长期从事新型输电材料技术研发工作，牵头承担国家电网公司及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工新材料类科技项目 20 余项，多项成果填补了相关领域技术空白，研制的系列节能和增容导线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突破了国外技术壁垒，广泛应用于输电线路改造工程。成果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获辽宁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2 项，获中国有色金属

工业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等省部级奖计 15 项。编写国家标准 6 项，行业、企业标准 12 项。授权发明专利 4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7 项，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36 篇、编写著作 3 篇。荣获 2020 年沈阳市市长特别奖，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首个科技人物奖。截至目前，杨长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关联关系。杨长龙先生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余利文（独立董事、会计人士）

女，1969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国共产党，湖南长沙人，湖南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正高级会计师。曾先后担任湖南省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湖南省会计咨询委员会委员，湖南省正高会计师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具有丰富的大型企业财务管理经验。参加中国电信海外上市及回归 A 股等项目，熟悉上市公司运作规则。担任主板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经历与资格。现任南华生物独立董事、湖南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其是湖南省国资委企业外部董事专家库成员，主要优势在财务和合规。截至目前，余利文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关联关

系。余利文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